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防控新冠肺炎疫情

开学及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简写本)

根据市委、市政府和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关于春季开学工作的整体部署和工作要求，为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生命安全、身体健康和学校平稳运行，按照市教委印发的《开学工作指南（修订版）》，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做好疫情防控和开学及研究生复试准备工作拟定方案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一) 进一步加强统一领导

根据防控新形势要求，学校进一步明确疫情防控领导工作机制，细化落实各项防控要求。学校于1月23日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殷耀和校长汪荣明任领导小组组长，许玫、祁明、吴毅、陈洁、徐永林、张道方等校领导为组员。下设疫情防控工作组，由校党委副书记、副校长祁明任疫情防控工作组组长，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教师工作部、学（研）工部、教务处、研究生院、保卫部（处）、后勤综合管理处、资产处、外事处、国际文化交流学院、信息技术中心、古北校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工作小组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工作。

(二) 进一步强化工作责任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靠前一步、下沉一级做工作，牵头负责推进落实各自分管领域、所联系学院的相关工作。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在疫情防控工作组的统筹协调下，设立综合协调工作组、宣传思想工作组、医疗服务工作组、外事咨询工作组、教学保障

工作组、安全保卫工作组和纪检监督工作组等 7 个专项工作组，组长分别由 1 至 2 名校领导担任，统筹做好开学前后相关工作。

（三）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进模范作用

学校党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发挥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积极作用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进模范作用，在疫情防控中深化党员联系群众工作；全体领导干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教育部，上海市委、市政府，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决策部署上来，推动相关工作全面落地落实。

二、逐级压实工作责任，落细落实开学前准备工作

（一）工作总要求

坚决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决策部署和本市 2020 年春季开学准备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切实担负主体责任，把疫情防控和做好开学准备作为当前首要任务抓紧、抓细、抓实。领导班子成员要靠前指挥，切实担负起各自分管领域的工作责任，坚决做到相关工作亲自研究部署、相关预案亲自审阅把关、相关工作亲自推进落实，并通过适当的方式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落实，一以贯之做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逐级压实责任，明确职责分工，落实并完善有关决策部署和各项防控措施，普及防控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护意识，及时掌握各类动态，做好突发应急处置，多做暖人心、稳人心、聚人心的工作，严而又严、慎而又慎、细而又细全面做好开学准备，坚决防止疫情在校园扩散，确保师生健康安全和新学期开学工作平稳有序。

（二）建立健全疫情防控体系

1. **完善责任体系，加强协同联动。**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主体作用，明确职责分工，责任到岗、任务到人。建立学校、院系、班级三级防

控工作联系网络。针对学生，各二级单位建立“书记（副书记）—辅导员—班长—班委会—学生”多级联动反馈机制；针对教工，构建“教师工作部—二级单位党组织—部门（学科专业）—教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覆盖防控排查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确保“有事就有人”。各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协同联动，主动靠前一步把工作想深、想细、想全，发现相关情况应按照规定流程及时处置，积极科学应对。

2. 修订工作预案，细化防控措施。针对疫情防控和开学工作修订“1+8”工作预案，优化4项工作流程，细化5项工作制度。根据最新精神和要求，落细、落小、落实各项防控任务，务必“责任到领导、到部门、到个人”，坚决做到“严防死守”。进一步完善校地联防联控机制，做好与松江区、长宁区的工作对接，明确应急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确保疫情防控、医疗救助、应急处置等各环节衔接顺畅、流程规范有序，全面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的防控措施，坚决遏制疫情蔓延。

3. 加强信息搜集监测，实施分类管理。做好开学前、开学期间、开学后的信息收集和监测，分层分类全覆盖梳理排查并掌握学校师生员工行程动向，跟踪了解健康状况，重点关注特殊群体师生，做好信息获取和工作台账，制定一对一工作方案实施分类管理。落实开学前学生未经批准不得提前返校、境外师生不提前返校要求，落实每日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确保底数清、情况明，确保不留死角、不留隐患。

4. 加强健康教育，做好培训演练。通过线上教学、防控知识微信宣传等多渠道全覆盖做好师生员工的安全教育。通过发放安全返校告知书、开展线上安全教育等形式做好师生返沪返校途中安全警示教育

和疫情防控知识普及工作。针对师生员工及服务保障工作人员以及志愿者分层分类落实防控培训要求，尤其做好关键岗位和关键环节工作人员培训和学校行政总值班工作人员的培训。根据工作预案加强局部应急演练，熟悉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并在学生正式返校前一周举行整体实战演练，进一步检验疫情防控方案的严密性与有效性，反复推敲细节，确保万无一失。

5. 强化监督执纪，严肃问责追责。根据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严肃问责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中不敢担当、作风漂浮、落实不力，甚至弄虚作假、失职渎职的党员、干部。

（三）落实开学前在校师生各项防控措施

1. 严管重点领域，确保防控到位。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和公寓一律封闭管理，关闭各类场馆，实行进校审批、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制度，因防控等工作进入校园的校外人员要提前审批报备并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统筹做好留校学生和入住教师公寓教师的疫情防控和服务保障工作，疫情防控期间一律谢绝访客，严禁外来人员留宿。充分发挥社区临时党支部和教师公寓临时党支部作用，组织党员教师、学生骨干做好服务，多措并举、深入细致地做好他们的学习生活和心理健康关心工作，统筹做好每日送（供）餐工作，及时了解和回应师生诉求，切实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和严管措施。加强对留校人员健康观察，每日两次测量体温，若体温超过 37.3℃的，安排隔离观察并引导及时就医。

2. 严禁提前返校，做好应对措施。严格落实上级有关学生不得提前返校的规定，因工作确需返校的师生员工须报学校同意，并严格执行防控流程。身体健康情况异常的师生待痊愈后方可申请返校。师生从湖北（含武汉）返校前，要落实好健康状况观察、双检测和关心工

作。目前身处境外的教职工、学生原则上不提前返校，且返沪前须报请学校审批，并按照最新要求实施为期 14 天健康观察和相关检测等措施，健康情况正常方可申请返校。要切实落实好两校区集中健康观察区的准备工作，确保人员、物资、预案和演练四到位。严格执行返回教师公寓人员的审批流程和分类防控措施。

（四）科学研判合理确定开学及研究生复试时间

全校教职工已按校历规定时间（2 月 20 日）开始春季新学期工作，主要采取居家办公、在线办公开展工作，有确需到校完成的工作，实行轮流、分类、分批、错峰到岗，并履行审批手续，为学校开展疫情防控和开学准备工作留有必要的工作力量。

根据市委、市政府和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关于春季开学及研究生复试工作的整体部署和具体安排，学校各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提前谋划和统筹协调，结合工作实际，详细制定相关工作安排（详见分预案），确保各项工作责任明确、响应及时、进展有序，切实做好师生返校前后各项准备工作。

（五）全面做好开学保障准备工作

1. 做好隔离观察区域准备。修订隔离工作预案，按照开学工作指南和应急物资保障标准，分别在松江校区湖滨楼和古北校区学生公寓 E 楼设立两个集中隔离观察区，在校（社）区入口附近设置临时留观区，通过校地联动机制在校外设立独立的集中医学观察点，均配备足够的防疫物资，安排专人管理，建立工作台账，制定并落实规范的工作流程，按照相关规定做好隔离区域处置消毒清洁工作和相关保障人员的防护工作。

2. 确保防疫物资储备充分。及时启动后勤管理服务相关应急机制，多渠道安排资金，尽最大努力保障各领域物资到位、人员到位。参照

上级相关指导意见,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储备充足的个人防护、消毒、晨检等各类疫情防控物资。在校区、社区、图书馆入口安装全自动热成像测温复查系统(自动测温仪)和身份识别设备,并配备手动测温仪等,按照所有师生员工每人每天不少于1只储备两周使用量的口罩。

3. 做好开学生活保障工作。全面梳理学校后勤服务各个领域环节,重点做好学校食堂的就餐准备工作和卫生安全管理,做好后勤服务人员健康监测,安排充足的工作力量和物资储备,分批有序开放食堂供应,确保返校师生餐食的正常供应,并通过错时、错峰、打包自提等措施,避免集中就餐。加强校园各类设施的巡检巡查,确保用水、用电、用网等基本生活需求。

4. 全力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做到疫情应对、风险防控和安全稳定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组织开学前的安全大检查,加强生产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保卫巡查,严控食品安全、校车管理、三门管理,加强校内值勤值守人员健康管理。密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加强舆论引导和阵地管理,严控重点领域,尽全力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5. 整治校园环境清洁消毒。按照《关于转发重点场所预防性消毒技术要点的通知》(沪肺炎防控办便函〔2020〕9号)中“学校消毒技术要点”,落实预防性消毒和疫情防控保障,特别是做好校门、宿舍、食堂、厕所等区域管理工作。进一步做好开学前的校园环境美化和卫生清洁,为即将返校的师生提供安全健康的环境保障。

三、强化落实防控措施,确保学校开学及研究生复试平稳有序

开学及研究生复试前,学校通过《疫情防控工作告知书》等形式,将有关要求通知到每一位师生和社会服务单位相关人员,严格执行学生不能提前返校,境外师生暂不返校的规定。按照有关工作方案,指定专人负责部分地区师生返校前双检测工作。师生返校时,逐一发放

防疫物资和防护宣传品。返校师生如出现发热等可疑症状，应按照国家疫情防控处置流程将有关人员送至就近指定医疗机构的发热门诊就诊，身体痊愈后方可申请返校。

（一）教职工返校工作

教职工符合健康要求的可以返校，已经从境外返沪的教职工须实施为期 14 天的隔离健康观察后，按照入境防控要求完成相关检测并正常方可申请返校。从湖北返沪教职工一律完成 14 天居家或集中健康观察，核酸与抗体检测正常后方可申请返校。因疫情原因无法按时返校教职工应视为上班，人事部门做好登记报告，协同所在单位做好教学和管理工作安排。返校当日，教职工应凭有效证件（身份识别系统）和绿色“随申码”进入校园，并接受体温检测。严格执行返回教师公寓人员的审批流程和分类防控措施。分期分批恢复社会服务单位正常运营，服务外包人员须服从学校防疫工作的统一管理，全面落实各项消毒防护防疫措施。

（二）学生返校报到工作

在正式确定开学时间发布开学通知后，分批安排毕业班学生返校。从武汉返沪学生一律完成 14 天居家或集中健康观察，并通过核酸与抗体检测后方可申请返校，从湖北其他地区返沪学生通过核酸与抗体检测或完成 14 天居家或集中健康观察可申请返校。境外已经返沪的学生须实施为期 14 天的隔离健康观察后，按入境防控要求经相关检测正常方可申请返校。对不能返校的学生，由学校安排远程网络教学服务，针对性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和学习生活关心帮扶等工作。报到当日，学生统一至学生社区凭有效证件（身份识别系统）、绿色“随申码”报到，并接受体温检测，签署在校期间承诺书。返校前确认健康状况符合返校规定，返校途中切实做好安全和防护工作，陪同人员

不得进入校（社）区。报到后，住宿学生一般不得离开社区。

（三）突发应急处置工作

学生返校立即启动大规模体温监测机制，严格落实预检分诊制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在校区、学生社区和校外集中健康观察点专设应急处置工作小组，安排防疫专用车辆。学生社区、校区进出通道相对分离，对进入大门人员统一使用全自动热成像测温复查系统（自动测温仪）。在校（社）区进出口检测区设置缓冲区和临时隔离留观区，配备相应的防疫物资，安排医务室医务人员在体温监测点进行体温监测指导和复测工作。一旦发现健康异常情况，需进行登记，复测体温后启动应急处置预案，引入临时留观区，上报应急处置工作小组组长，指定专人拨打 120 急救电话，就近送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分类实施防控措施。学校在卫生防疫部门指导下，适时启动校内集中隔离观察区。

（四）校地联防联控工作

做好与校区属地疾控中心（松江疾控中心、长宁疾控中心）对接工作，明确应急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细化完善处置流程，加强预案演练，一旦出现特殊情况，及时寻求专业机构救助。

四、从严从细加强管控，做好开学后及研究生复试期间各项重点工作

学校开学后、疫情结束前实施封闭式管理，原则上不举行任何形式线下集体活动，严控各类会议，暂缓一切跨校、跨地区活动，从严访客管理，尽最大可能减少人员流动和人员积聚，针对不同群体、不同场所、活动类别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加强防控信息采集报告、体温症状监测和因病缺课登记报告，做好工作台账，实施精准防控。

（一）应急处置工作

1. **设立预检分诊点和临时留观区。**一是在校（社）区内出现发热等症状，第一时间送至医务室门诊部临时留观区，如在进入校（社）区门口时发现发热等症状，应在入口临时等候区域临时留观；二是用“腋下水银温度计”等设备对相关人员进行第二次测量，体温检测仍 $>37.3^{\circ}\text{C}$ ，按照疫情防控处置流程将有关人员送至就近指定医疗机构的发热门诊就诊。三是防疫专用车辆 24 小时全天候待命，除必须 120 送诊的其他情况确保及时送诊就医。

2. **分类做好异常情况的后续处置。**一是医疗机构检查结果为确诊或疑似病例情况时，在疾控部门指导下，立即启动防控工作联动机制应急响应，隔离或留观病例相关区域进行全面消毒，并配合做好流行性病学调查、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措施，相关人员待康复后方可返校。二是医疗机构检查结果不能确诊的情况，根据建议需医学观察的安排在学校集中隔离观察点（湖滨楼）或自行居家（在上海有固定居所）进行隔离。三是若医疗机构诊断为普通疾病的，应待症状消失，身体痊愈后方可返校。四是按照有关规定，在必要时可采取班级或全校局部或全部停课等措施，防止疫情扩散，同时积极为师生员工提供心理支持和疏导，并及时与家属沟通。

（二）重点区域管理

1. **校门诊部管理。**设立预检分诊点，做好防疫知识普及和健康宣传，落实部分地区师生员工双检测相关工作，安排专人做好防疫物资管理，加强日常消毒和人员防护。在疫情防控期间不直接接诊发热病人或有疑似症状师生，但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启动应急机制，及时联系 120 急救中心，送指定医疗机构。异常病例由专人及时报告学校及松江区或长宁区疾病管理控制中心，并做好信息登记及跟踪。

2. **三门管控工作。**校（社）区原则上实行封闭式管理，凭校园一

卡通（身份识别系统）和绿色“随申码”入校，并自觉接受体温检测。

一是在松江校区北二门、南大门、图书馆入口，学生社区东门，古北校区大门五个入口配置全自动热成像测温复查系统（自动测温仪）和身份识别系统，确保入校（社）区人员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全覆盖。

二是学校出入口实行单向通行，倡导师生减少进出频次，鼓励错峰到校，做好相应人员、物资、设备保障措施。

三是学生报到后，一般不得离开社区，特殊原因需要外出，应向辅导员报告，经批准后方可外出，并注意安全和自我防护。

四是服务外包单位应提前报备进校工作人员信息，在松江南大门设置专门通道，自觉遵守学校管理制度，做好防护，不随意进出校内其他场所。

五是疫情期间严控外卖、快递和共享单车等入校，来访人员确需入校开展工作的，应由对口部门提前审批并报备，严格遵守各项防控措施。

3. 学校食堂管理。**一**是严格落实食堂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明上岗，做好食堂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每日两次体温检测，不符合健康要求的立即采取相应措施。**二**是适当延长供餐时间，暂停冷荤凉菜供应，主要以套餐形式供餐，鼓励错峰、错时就餐，鼓励自备餐具就餐，鼓励打包分散进食、间隔就座用餐，做好人流现场管控。**三**是保障食材来源和食品安全，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做好食堂的清洁消毒和各项防控措施，暂停空调使用，暂停来访人员校内就餐。

4. 师生公寓管理。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公寓、教师公寓实施封闭式管理，24 小时专人值守，进行严格出入登记、体温检测和晚点名制度，严防外来人员留宿。**一**是按照住宿师生规模，储备一定数量的防疫物资，督促师生和值班值守人员做好个人日常消毒和防护。**二**是每天对宿舍地面、墙壁、楼道、盥洗室等物体表面和公共使用空间的物品设施进行规范预防性消毒。**三**是建立每日早晚两次体温报送和健

康情况报告制度，建立相关信息报送体系，做好每晚点名工作，发现异常情况应按照防控流程及时报告处置。**四是**进一步发挥好两个临时党支部作用，多措并举继续做好师生关心关爱工作。

5. 公共卫生管理。严格执行工作指南中有关重点区域管理工作指引要求，做好校内公共场所（教室、图书馆等）的清洁消毒和防控管理等工作。**一是**通过预约限流等措施，有序控制公共场所内人数，并在醒目区域放置免洗手消毒液，全天保持通风状态，空调系统暂停使用，严格落实公共部位清洁消毒工作。**二是**疫情期间班车在两校区间运行，配备相应防控物资，限本校教职工佩戴口罩分散乘坐。驾驶员每天上车前须测量体温，体温正常后佩戴口罩和手套等上岗，运行结束对班车采取消毒水全面喷洒消毒，做好工作台账。**三是**严格做好厕所卫生管理和相关垃圾处置工作，对保洁卫生、后勤服务等相关工作人员做好培训指导和严格管理，配备必要的清洁消毒物资，落实后勤和卫生设施保障。

（三）校内集中隔离观察工作

按隔离工作预案分工，由工作小组落实具体隔离措施，做好校内隔离空间、人员、物资和演练等各项准备工作。分别在松江校区湖滨楼和古北校区学生公寓设立独立隔离室，由上往下，逐步开放。对经医疗机构确认需在校内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相关人员，先启用湖滨楼作为健康观察点，告知其相关注意事项，制定并落实规范的工作流程，配备相应人员和物资。医学观察期间，落实每日早晚两次测温，做好观察记录并给予必要的生活保障和心理辅导，同时做好相关保障人员的防护工作，异常情况及时启动应急预案。

（四）教职工管理工作

一是密切关注教职工思想动态和健康状况，做好信息搜集报送和

防疫知识宣传，组织好党员干部充实防疫工作力量。**二是**公开招聘工作通过网上组织或延期举行，暂停组织线下现场报名、笔试、面试，相关调整事项及时以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告。**三是**继续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教师公寓的严格封闭式管理，充分发挥红领驿家党员工作中心和临时党支部作用，做好入住教师管理服务。工作。**四是**做好中外教师趋同管理，加强留校外籍教师日常沟通联系，配备相应防控物资，提醒境外外籍教师不返华（沪）、不返校。已返华（沪）的教职工需在完成本地隔离 14 天经核酸检测阴性后，经学校批准方可返校。**五是**对于在疫情防控中做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特别是奋战在工作一线、贡献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及时奖励，做好总结和激励引导。对于不服从指挥或者消极怠工的教职工，根据相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五）学生管理工作

一是全面掌握学生健康状况，严格日报告、零报告、晚点名制度，做好学生因病缺课的审批、跟踪和台账制度，明确工作流程。继续做好未返校学生的信息排查和关心关怀工作。**二是**及时发布教育教学安排，暂缓开展各类大型聚集性活动，做好信息咨询、舆论引导、思想引导和心理援助，继续开展专项补助和日常资助工作。**三是四是**正常开展形势与政策教育、主题活动和各类帮扶工作。充分发挥第二课堂作用，多措并举加强正面宣传和人文关怀，用好线上平台开展好网络思政教育。线上线下同步推进团组织建设，组织凝聚服务好广大青年。**五是**建立学生社区 24 小时不间断值班和定期巡查制度，设置独立应急隔离间（共 8 间），配备必需防疫物资，做好清洁消毒。**六是**按照中外学生趋同管理原则，做好留校留学生疫情防控、学习安排和关心关怀，为不能正常返校的留学生分层分类落实教学工作，解决实际困

难，做好海外交流生的正面宣传引导和关心关怀。**七是**密切做好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的排查和规范管理工作。

（六）本科教学管理工作

一是各年级学生分批返校期间，任课教师继续实施课程在线教学，并灵活运用各种在线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对学生进行教学指导，开展教学互动、在线讨论、答疑辅导等教学活动。**二**是教学单位组织教师对课程教学方案进行修订完善，从课程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进度、课程考核等方面切实做好从在线教学到课堂教学的统筹设计安排。原计划由外方教师授课的课程，由相关教学单位调整安排本校教师开课。**三**是各年级学生全体返校之后，开展课堂教学。针对部分学生在返沪后因故不能参加课堂学习的情况，拟开发并架设基于教学督导系统的课程在线学习云平台实现在线直播，学生可远程听课或回看。**四**是补（缓）考工作分毕业年级学生和其他年级两批次安排，待补（缓）考课程成绩公布后安排新学期选（退）课、进行新一轮毕业资格审核，视疫情防控形势安排好毕业论文答辩和实践教学等工作。**五**是暂缓开展各类继续教育办学和非学历教育办学与培训活动，疫情过后相应补齐教学任务。

（七）研究生教学管理工作

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和工作指导，细化落实返校后全日制与非全日制研究生线下教学相关预案，原则上对 60 人以上班级进行教学班拆分，或通过课程内分类教学、学科内名师共享方式采用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做好线上线下衔接。**二**是因疫情影响无法按期返校的学生，一课一议安排远程网络教学服务，做好因疫情影响无法按期返校教师的教学工作安排，对前期因故未参加线上教学的研究生及时开展线下补课，充分考虑时差等问题切实做好境外留学生的教学安排。**三**是原

则上补（缓）考工作在对应班级返校后两周内完成，做好不能按期参加补缓考的研究生延缓补（缓）考等相关安排，针对性做好毕业班学生的成绩录入工作。**四是**切实发挥导师职责，加强研究生日常思想引导和学业指导，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研究生指导，积极引导学生关注疫情防控工作与本学科相关科研动态，最大程度减少疫情对研究生培养秩序的影响。**五是**统筹组织做好 17 级、18 级研究生的开题、答辩、学位材料审核等工作的开展与收尾工作，根据上级部署制定学校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工作方案等。

（八）招生就业工作

一是根据上级统一要求，视疫情防控形势，按照相关时间节点，做好研究生复试、专升本考试等工作，把好入口关，提前做好校内相关工作准备。研究生复试原则上采用远程网络形式进行。**二是**切实做好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优化完善相关机制，加强供需排摸、市场拓展和岗位推介，动态监测就业率等相关数据指标，开好《职业生涯规划与发展》课程，开展生涯指导与就业指导服务，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择业观，引导毕业生以积极心态应对就业形势。提供就业和离校手续便利办理，拓展学生求职法律援助服务，做好就业困难学生帮扶等，积极稳妥做好毕业生离校工作。

五、高度重视心理健康干预，加强师生心理援助

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根据学校整体疫情防控和开学工作部署下，协同教师工作部和工会等部门，着力通过校院两级、线上线下、分层分类、普及性教育与个性化援助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师生心理援助工作。

（一）加强健康宣传和全过程心理援助

一是加强心理健康宣传，开设在线课程，举办心理文化月活动，

开展社区“幸福课堂”心理沙龙，编制《学生返校途中心理应急锦囊》，向广大师生普及防控疫情的健康知识和校内外心理援助信息。二是针对返校学生、重点学生等提前做好全覆盖逐一沟通排查，了解学生的思想、健康、心理和学习状态，特殊情况“一人一策”跟踪干预。三是密切关注学生返校途中相关情况，针对返校途中的重点学生和突发心理问题情况，给予远程心理援助，确保学生健康平安。四是学生返校后两周内，学院辅导员深入宿舍、课堂对全体学生进行地毯式排摸，同时充分发挥班主任、学业导师、人生导师等群体作用，及时掌握学生学习生活心理等健康状态。五是对健康状况良好学生加强知识宣传和教育，重点地区学生建立心理状况日报制，重点心理学生群体实行日联制，患普通疾病学生开展做好关心，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学生一对一心理疏导。

（二）分层分类实施精准有效的心理援助

一是发挥“学校、院系、班级、宿舍”四级心理预警防控体系作用，校院两级联合完成第四轮学生心理排查，全面掌握学生心理动态。二是针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与专项困难补助，对于同时存在学业、就业或者心理困扰的学生进行一对一帮助和心理援助。三是针对学业困难学生，整合学业发展中心、党建团学等各类平台资源对学生进行多维学业帮扶，通过朋辈心理支持丰富学习方法、提升学习能力、增强学习信心。四是针对就业困难学生，开展就业指导主题培训，提供就业帮困工具包，开展就业压力应对主题沙龙，缓解其焦虑情绪。五是对于来自疫情重点国家（地区）的学生，给与持续性关注，了解他们的心理动态，积极正面引导，及时予以心理支持。六是对于出现较严重情绪困扰的学生，列入学校心理重点干预名单，动态化、销账式一对一跟踪援助，做好家校联动，必要时转介医院进行治疗。

（三）做好个性化心理咨询与特定咨询管理

一是针对住院、隔离观察、密切接触者等群体，原则上不进行面询，依托网络平台开展线上辅导咨询和心理干预。二是在做好必要防护措施的前提下，必要时同步在校区和社区开展心理个别咨询面询，接受学生预约，结合学生返校情况，延长社区心理咨询时间满足学生需求，同时协助教师做好自我照顾和自我保护。三是开通心理援助热线电话：021-67703561、021-37784863，开通网络心理援助支持：xlzxsuibe@163.com，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教师接到援助邮件信息后第一时间予以电话回应与援助。

六、加强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凝聚抗疫力量

（一）加强宣传引导，坚定抗疫信心

一是挖掘并及时宣传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中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典型事迹，大力宣传疫情防控工作中涌现出的好人好事和优秀典型，展示广大师生同心抗“疫”的精神风貌。二是积极参与“守护你我，爱满天下”上海师生主题网络文化原创作品征集等在线思政教育活动，引导学生用文艺作品讲好抗疫故事，展示坚定信心，积极传播正能量。三是充分利用好官微、校园新闻园等网络宣传阵地，注重发挥师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制作发布适宜网络宣传的各类宣传品，切实提高疫情防控网络宣传报道的有效性和覆盖面。

（二）做好关心关爱，营造良好氛围

一是深入开展师生思想状况摸排，细致入微做好暖人心、稳人心、聚人心的工作，加强就业指导和困难帮扶。二是及时准确发布关于安全返校、校园生活、开学安排、健康提示等信息，着力提高师生防范意识和能力，倡导积极健康学习生活。任何组织或个人未经允许不得

随意进行新闻发布。**三是**制定舆情应对预案，建立信息监测、报告、通报制度，及时发现和掌握动态性、苗头性和预警性信息，加强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采取防范和控制措施。**四是**总结梳理学校防控疫情的相关部署和举措，做好学校权威信息发布，做好《信息快报专刊》报送工作。

（三）完善组织架构，加强工作协同

一是成立校院两级疫情防控宣传舆论工作专班，学校专班由党委宣传部负责，二级单位专班由各党组织具体落实。**二是**加强工作协同，快速妥善、科学有效处置疫情防控突发舆情，营造保障广大师生健康安全的良好舆论环境。舆情处置工作由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协调，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单位、各部门积极做好本职范围内的工作，加强联动，通力合作，形成整体效应。**三是**落实好值班人员，不留工作死角。

七、加强应急值守，及时报送信息

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重要时间节点领导带班制度，落实假期校领导电话值班、重要时间节点在岗带班、党政主要领导不得同时离沪、班子成员之间实行 AB 角方案等要求。加强开学前、开学期间和开学后的值班工作（详见值班表），对值班值守人员提出明确要求和温馨提示。

进一步严格“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在确保数据准确的前提下加强相关数据分析，对返校师生逐一确认防控措施。要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加强协同联动，尤其是线上线下联动，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加强信息沟通与报送工作，同时确保第一时间报送信息、第一时间积极应对、第一时间妥善处理，确保发生疫情第一时间报告，进展情况及时续报。按照最新疫情防控工作和开学工作的统一安排，做好学生

电话咨询接听答复和转接各项工作。为确保各项应急预案及措施能够快速有效运行，各条线进一步增强应急意识、查漏补缺，提升队伍的应对与现场处置能力。

八、学校就近发热门诊信息

（一）松江校区：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南院）发热门诊电话：63240090 转 8903；松江疾控中心白天值班电话：37731097、晚上值班电话：57701546）；方松街道卫生健康部门联系方式：徐先锋 18918287007，柳瑛 18917306811，如果健康异常者立即联系，24 小时值班。

（二）古北校区：上海市同仁医院，仙霞路 1111 号，发热门诊电话：62909911。长宁疾控中心值班电话：52069595。长宁区仙霞新村街道（虹古路 206 号）联防联控工作联系人：乔敏（分管领导）13381996258、朱翔宇 15021719943。

（本方案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和上级最新要求，适时进行相应调整和更新。）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 4 月 24 日